

证券代码：688661

证券简称：和林微纳

公告编号：2025-011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
- 每股转增比例：A 股每 10 股转增 3 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同时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70.81 万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58.94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7,409.26 万元。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6,836,789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934.69 万元（含税）。

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6,836,789 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 35,051,037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51,887,826 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准）。

如在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转增）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因此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等因素，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该方案履行了合法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

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后续发展及资金现实需求等因素情况下制订的，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将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